

备案号：J10123-2024

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

DBJ

DBJ33/T1009-2023

# 园林植物种植与养护技术规程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planting and  
maintenance of landscape plants

2023-12-29发布

2024-05-01施行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布

#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公告

★0★年 第 ★★ 号

### 省建设厅关于发布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 《园林植物种植与养护技术规程》的公告

现批准《园林植物种植与养护技术规程》为浙江省工程建设标准，编号为 DBJ33/T1009-2023，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原《园林绿化技术规程（试行）》（DB33/T1009-2001）同时废止。

本规程由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杭州市园林文物局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并在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公开。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3年12月29日

## 前 言

根据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1年度浙江省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及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制修订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浙建设函〔2021〕145号）的要求，规程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结合浙江省的实际情况，参考有关国家标准、国内外先进经验，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对《园林绿化技术规程（试行）》（DB33/1009-2001）进行修订。

本规程共分为7章和4个附录，主要内容包括：总则，术语，基本规定，设计，种植，养护，技术资料。

本规程修订的主要技术内容是：1调整规程名称；2调整规程的章节体系；3增加规程的内容；4扩充和删减术语词条；5补充和修订部分原术语的定义。

本规程由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杭州市园林文物局负责技术内容的解释。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和建议，请寄送杭州市园林文物局（地址：杭州市上城区解放东路18号，邮政编码：310026，邮箱：y1hf@2022@163.com），以供修订时参考。

本规程主编单位、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和主要审查人：

主 编 单 位：杭州市园林文物局

浙江省风景园林学会

杭州市园林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参 编 单 位：杭州市园林绿化发展中心

浙江大学园林研究所

嘉兴市园林市政管理服务中心

安吉县公用事业管理服务中心  
浙江理工大学  
浙江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温州科技职业学院  
浙江人文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汇绿园林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凌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易大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主要起草人：黄开战 夏宜平 徐 剑 张 军 陈 宇  
陈胜洪 刘 斌 沈朝栋 卢 山 姚 强  
李寿仁 孙晓萍 钱 桦 陈 亮 巫冬江  
李红艳 余毅敏 陈煜初 党志宏 邱希阳  
金建红 郑雪英 邱金梅 吴秋霞 钱如男  
姚晓鹏 赵海耀 吴立峰 袁彰欣 毕晨纲  
主要审查人：赵 鹏 施莫东 郭 丽 王彭伟 吴瑾兴  
楼晓明 金石声

# 目 次

1	总 则	1
2	术 语	2
3	基本规定	5
4	设 计	6
	401 一般规定	6
	402 地形	7
	403 植物	7
5	种 植	9
	501 一般规定	9
	502 种植土	9
	503 乔木	12
	504 灌木	16
	505 地被植物	17
	506 攀援植物	17
	507 草坪	18
	508 水生植物	19
	509 竹类植物	22
	5010 花坛、花境	25
6	养 护	27
	601 一般规定	27
	602 乔灌木	27
	603 地被植物	31
	604 攀援植物	31
	605 草坪	32

606 水生植物	3 2
607 竹类植物	3 3
608 花坛、花境	3 3
609 植物保护	3 4
6010 防灾抗灾管理	3 5
7 技术资料	3 7
701 一般规定	3 7
702 种植技术资料类别与归档	3 7
703 养护技术资料类别与归档	3 8
附录 A 常用挺水植物种苗质量等级和种植密度表	3 9
附录 B 常用浮叶植物种苗质量等级和种植密度表	4 1
附录 C 常用挺水植物种植水深表	4 2
附录 D 常用浮叶植物种植水深表	4 3
本规程用词说明	4 4
引用标准名录	4 5
附：条文说明	4 7

# Contents

1	General provisions	1
2	Terms	2
3	Basic provisions	5
4	Design	6
	401 General provisions	6
	402 Terrain	7
	403 Plants	7
5	Planting	9
	501 General provisions	9
	502 Planting soil	9
	503 The arbor	12
	504 Shrub	16
	505 Forgrundcoverplants	17
	506 Climbing plants	17
	507 The lawn	18
	508 Aquatic plants	19
	509 Bamboo plants	22
	5010 Flowerbeds, flower borders	25
6	Maintenance	27
	601 General provisions	27
	602 Trees and bushes	27
	603 Groundcoverplants	31
	604 Climbing plants	31
	605 Lawn	32

606	Aquat	diplants	32
607	Bamboopl	nts	33
608	Flwer	beds, flower borders	33
609	Plant	conservation	34
6010	Dis	aster prevention and disaster management	35
7	Technial	dat	37
701	Gener	l provisions	37
702	Cat	egory and classification of plant technology dat	37
703	Cat	egory and classification of maintenance technology dat	38
Appendix A	Qual	ity grade and planting density table of commonly used water support irrigation systems	3
9	x	iy a i iy a e	
Appendix B	Qual	ity grade and planting density table of commonly used floating plant seedlings	41
Appendix C	Pu	nting water depth table of common water spirigelnthe li	42
Appendix D	Pe	nting water depth table of common floating aila binn hst	43
Exp	l	nation of water irrigation	44
Lit	er	ature quotations and references	45
Addi	n	: Explanation of previous	47



## 1 总 则

10001 为规范园林植物种植和养护技术，提高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和养护管理质量，制定本规程。

10002 本规程适用于浙江省公园绿地、防护绿地、广场用地、附属绿地和区域绿地等用地内园林工程的植物种植与养护。

10003 园林植物种植与养护除应符合本规程外，尚应符合国家和浙江省现行相关标准的规定。

## 2 术 语

20001 种植土 *planting soil*

适宜于园林植物生长，理化性状良好的土壤。

20002 客土 *borrowed soil*

非种植区原生、由别处运入的适宜于园林植物生长的土壤。

20003 土壤有机质 *soil organic matter*

土壤中由动植物残体、微生物体及其分解和合成所形成的有机物质。

20004 土壤容重 *soil bulk weight*

土壤在自然结构状态下，单位体积内干土重。

20005 土壤通气孔隙度 *soil friable porosity*

土壤中直径大于 0.075mm 的孔隙占总孔隙的比例，用百分率 (%) 表示，这类孔隙没有毛管作用，充满空气，称非毛管孔隙，也称通气孔隙。

20006 有效土层 *effective soil horizon*

能提供植物根系正常生长发育的土壤厚度。

20007 盐碱土 *salinized soil*

土壤中含盐量在 0.1% ~ 0.2% 以上，或者土壤胶体吸附一定数量的交换性钠，碱化度在 15% ~ 20% 以上，不利于植物正常生长的属盐碱土类型，或称盐渍土。

20008 有机基质 *organic substrate*

指采用园林植物废弃物、有机物加工废料、畜禽粪便等，经发酵或高温处理后，按一定比例混合，形成一个相对稳定，有机质含量大于 50% 的基质原料以及天然有机介质。

20009 胸径 *diameter at breast height*

主干距离地表面 130 cm 处的树干直径。

200010 球根花卉 **bul flower**

多年生草本植物，其地下部分肥大，茎或根变态形成球状或块状。

200011 宿根花卉 **perennial flower**

多年生草本植物，植株地下部分可以宿存于土壤中越冬，翌年春天地上部分重新萌发生长、开花结籽的花卉。

200012 花境 **flower border**

应用花灌木及宿根花卉等多年生花卉为主的植物，在道路节点、草坪、树林、建筑物等边缘形成的自然式配置形式。

200013 地被植物 **groundcover plant**

能有效覆盖地面的密集、低矮、无主枝干植物，以草本为主。

200014 冷季型草坪草 **cool season turf grass**

耐寒性较强，在浙江地区冬季呈常绿状态，温带气候条件下生长的草种，适于 15℃ ~ 25℃。耐踏性相对较低，生长迅速，需经常修剪。夏季有短暂的休眠期。

200015 暖季型草坪草 **warm season turf grass**

耐热性较强，主要分布于长江以南及以北部分地区，热带和亚热带气候条件下生长的草种，适于 25℃ ~ 35℃。耐踏性强，冬季地上部分枯黄，次年春季返青。

200016 缀花草地 **lawn with flowers**

由多种一、二年生和多年生花卉种子混合而成的草地，多用于游憩草地或观赏草地，大多数花卉具有结实自播的能力。

200017 草坪覆盖度 **lawn coverage**

草坪覆盖土壤的面积与草坪用地总面积的百分比。

200018 园林植物废弃物 **landscape plant waste**

指园林植物在施工、养护或自然生长过程中所产生的枝条、树叶、杂草或废弃花草等植物性材料。

200019 地形设计 *landform design*

对原有地形、地貌进行工程结构和艺术造型改造的设计。

200020 种植设计 *planting design*

按植物生态习性、观赏特性和功能要求，合理配置各种植物的综合安排。

200021 行道树 *street tree*

种在道路两旁及分车带内，为车辆和行人遮阴并构成街景的树。

200022 高架桥绿化 *viaduct greening*

在高架、立交桥上及桥下种植灌木、地被或藤本植物，形成绿化景观。

### 3 基本规定

- 30001 园林植物种植设计应适地适树，符合气候、场地、功能、观赏等要求。
- 30002 设计文件应明确种植土的质量要求，对原有土壤不符合要求的应制定客土更换或土壤改良的设计方案，在苗木种植前应出具土壤检测报告。
- 30003 绿地内应设置植物浇灌系统。
- 30004 园林植物种植应符合设计文件和施工技术要求。
- 30005 园林植物苗木质量应符合设计要求，并按要求出具检疫合格证书。
- 30006 园林植物种植宜在建、构筑物，地下管线、道路等主体工程完成后进行。
- 30007 原有保留植物应落实保护措施，保证健康生长。
- 30008 原场地有效土层应收集利用。
- 30009 对施工范围内的古树名木，在设计和施工阶段必须严格执行国家及浙江省有关古树名木的保护规定，制定保护方案并经专家论证后纳入设计文件。
- 30010 设计文件应制定项目竣工后五年或十年的植物调整方案。
- 30011 道路、居住区、单位等附属绿地植物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同时投入使用。

## 4 设 计

### 401 一般规定

40101 设计应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三个阶段，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方案设计应包括设计图纸、设计说明及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设计图纸应包括总平面图、功能分区图、竖向图、植物配置图、效果图或意向图、投资估算等。

2 初步设计应包括设计说明、总平面图、竖向图、植物种植图、主要苗木表、工程概算等。

3 施工图设计应包括设计依据、工程说明、工程技术措施要求、总平面图、放线图、竖向图、植物种植图、苗木表和工程预算等。

40102 人行道、分车带应种植行道树，行道树应选择分枝点高、冠大荫浓的乔木，采用规则式种植，保持株行距一致。同一条道路或路段的行道树品种和规格宜在横断面上保持统一。

40103 行道树树穴的设计形式应根据立地条件和周边环境，宜设置带状树穴，并保持排水顺畅。

40104 垂直绿化设计应满足建、构筑物的安全、生态、节能、美观的要求。

40105 高架桥绿化设计应与高架桥同步设计，设置自动浇灌系统，满足安全、经济、美观的要求。

40106 公共建筑、工业建筑和市政交通设施等要充分利用屋顶、阳台、墙面、车棚、地下车库出入口、地下设施通风口、围墙等进行立体绿化，增加绿化覆盖率和绿视率。

40107 居住区乔木种植位置靠近有窗建筑物的最小间距不得小于 5m，无窗建筑物的最小间距不得小于 3m，以种植落叶乔木为宜，并兼顾长效养护需求开展种植设计。

## 402 地 形

40201 地形设计应以项目为整体考虑，顺应自然、因地制宜，利用原有地形，充分考虑土方场内平衡、综合利用，可根据景观需要进行微地形改造。

40202 地形设计应明确高程、坡度、朝向、排水方式等内容。

40203 地形塑造应保持水土稳定，高程设置应利于雨水就地消纳，应与相邻用地标高相协调，不宜过多设置灰色基础设施。

40204 坡度超过土壤的自然安息角时，应采用护坡、挡墙、固土或防冲刷等工程措施。

40205 地形塑造填挖土方范围应避让古树名木的保护范围。

## 403 植 物

40301 植物配置应以乔木为主，常绿、落叶相搭配，配置为乔木、灌木、地被和草地相结合的性状较为稳定的植物群落形式。

40302 植物设计应体现整体与局部、统一与变化、主景与配景，突出基调树种、骨干树种、季相变化和层次关系的特色。

40303 不同形式绿地的植物设计应综合考虑植物生物学特性和生态习性，并符合下列规定：

1 水生植物配置应结合水体环境及造景需要，选择不同的适应种或品种。

2 屋顶绿化应符合场地环境和安全的要求，选择以低矮植物为主。

3 垂直绿化应符合建筑安全性和养护简便要求。墙面、立柱宜选择吸附类攀援植物；棚架、廊道绿化宜选择生长旺盛、分枝力强、叶幕浓密的观花类藤本植物；围栏、栅栏宜用缠绕类、

卷须类、耐修剪和开花的攀援植物。

4 高架桥上绿化植物应符合观赏性好、养护简便、抗逆性强的要求，以低矮灌木为主。

5 高架桥下绿化应选择耐荫、耐旱的植物。

6 边坡绿化应选择抗旱性强、根系发达、固土性强的植物。

7 花坛植物应选择主题明确、生长一致、色彩鲜明、观赏性强的植物品种，宜以一、二年生草本植物为主。

8 花境植物应搭配合理，四季有花，以球、宿根花卉为主。

9 居住区植物配置基调树种宜以落叶为主。



## 5 种 植

### 5.1 一般规定

- 5.1.1 建设方应组织设计交底，明确植物种植工序、施工技术要点及苗木的种类、数量、规格等要求。
- 5.1.2 应按施工图要求进行放样和种植施工。
- 5.1.3 苗木在起掘、运输、种植过程中，不得损伤土球、树干、主枝等。
- 5.1.4 苗木应做到随挖、随运、随种、随浇水。苗木种植完毕后 24 h 内浇足第一遍定根水，3 d ~ 5 d 内浇足第二遍水，视天气情况浇足第三遍水。
- 5.1.5 乔木、大灌木、竹类种植后应及时支撑。
- 5.1.6 非种植季节施工，应采用容器苗种植。

### 5.2 种植土

5.2.1 种植土应采用疏松、肥沃、富含有机质的壤土，保水、保肥、透气，满足植物生长习性要求，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种植土中无建筑垃圾、枯枝残根等杂物。乔灌木种植土中石砾的粒径不超过 3 cm，且石砾的含量不超过种植土的 10%；地被植物种植土中石砾的粒径不超过 2 cm，且石砾的含量不超过种植土的 5%；草坪种植土中石砾的粒径不超过 1 cm，且石砾的含量不超过种植土的 5%；草花种植土基本无石砾等杂物。

2 屋顶、平台、设施顶面种植土宜用腐殖土，并掺适量蛭石、珍珠岩及经腐熟的有机物等质轻、排水良好的基质，且应满足荷载的要求。

3 除水生植物种植外，淤泥不应直接作为园林植物种植土；黏土、砂土、盐碱土应根据种植土质量要求进行改良。

4 种植土的 pH 值宜控制在 6.0~7.0，种植喜酸性植物的

植被类型	草坪、草花	球根花卉、宿根花卉、地被植物	竹类、小灌木	小乔木及大中灌木	大中乔木
有效土层厚度 (cm)	> 30	表 5.0.2 种植土有效土层厚度 > 40	层厚度 > 60	土壤块径要求 > 90	> 150
土壤块径 (cm)	< 1	< 2	< 3	< 4	< 5

土壤，pH 值应控制在 5.0~6.0。

5.0.2 种植土有效土层厚度和土壤块径应符合表 5.0.2 的

规定。

检测项目	标准
pH 值	6.0~7.0
有机质	表 5.0.3 种植土理化性状要求
水解性氮	≥ 80mg / kg
有效磷 (以 P 计)	≥ 25mg / kg
速效钾 (以 K 计)	≥ 130mg / kg
全盐量	0.01% ~ 0.03%
容重	1.00 g / cm <sup>3</sup> ~ 1.035 g / cm <sup>3</sup>
非毛管孔隙度	≥ 8%

5.0.3 种植土理化性状要求应符合表 5.0.3 的规定。

5.0.4 土壤改良应符合下列

规定。

1 黏土改良应符合下列规定：

注：种植土 pH 值应控制在 6.0~7.0 范围内，土壤容重大于 1.035 g / m<sup>3</sup>，

当土壤总孔隙度小于 50%时，土壤较黏重，应进行改良。

- 2) 应对乔木及大灌木土壤进行种植穴回填土改良，在树穴的黏土中掺入大于 20%（体积比）的有机基质，充分混合均匀。
  - 3) 应对小灌木、地被植物、草坪土壤进行种植层表土改良，将厚度不少于 10 cm 的有机基质均匀撒在黏土表层，深翻 30 cm 混合。
- 2 砂土改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乔木及大灌木土壤主要进行种植穴回填土改良，在树穴的砂土中掺入大于 20%（体积比）的有机基质，充分混合均匀。
  - 2) 小灌木、地被植物、草坪土壤主要进行种植层表土改良，将厚度不少于 10 cm 的有机基质均匀撒在砂土表层，深翻 30 cm 混合。
- 3 pH 改良方法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酸性土壤改良可用石灰、草木灰等碱性物质改良，应根据具体情况，根据土壤 pH、植物的耐酸程度、土壤质地、腐殖质等，采取少量多次施用，防止土壤板结。
  - 2) 碱性土壤改良宜用石膏和生理酸性肥料进行改良。
- 4 盐碱土改良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全盐含量在 0.03% ~ 0.05% 之间的土壤应采取扩大种植穴（槽）、大穴换土、客土抬高地面、挖排水沟、铺设渗水隔淋层、淡水洗盐等措施。
  - 2) 全盐含量在 0.05% 以上的土壤应采取做渗水隔淋层灌水淋盐、做地下排盐工程以及全面更换种植土等措施。渗水隔离层铺设、地下排盐工程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 82 的要求。

- 3) 盐碱土绿化应增施有机肥和磷肥等, 砂性盐碱土还应加入黏土、磷石膏或其他改良剂, 黏性盐碱土还应加入有机基质。

### 503 乔 木

50301 乔木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规格和外观质量应符合设计要求, 树干无机械损伤, 无蛀干害虫危害。
- 2 树冠应饱满, 枝条分布均匀, 至少保留三级以上自然分枝。
- 3 土球大小应符合规范要求, 根系完整, 主根切口光滑平整。
- 4 无检疫性有害生物, 无明显病虫害危害。

50302 行道树苗木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树干通直、规格统一、生长健壮。
- 2 分枝点不低于 3m, 同一条道路的行道树分枝点高度应统一。

50303 乔木起掘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乔木起掘宜在春季萌芽前或秋季落叶后至降霜前, 不宜在土壤冰冻期进行。
- 2 起掘前应适当疏剪枝叶, 根系切口应平滑, 土球完整。

胸径 (cm)	土球直径 (cm)	土球厚度 (cm)	根盘直径 (cm)
3~4	30~40	20~25	40~50
4~5	40~50	25~30	50~60
5~6	50~60	30~40	60~70

裸根苗木根系应蘸沾泥浆、湿草包裹, 保持根部湿润。

### 3 乔木

土球、根盘的规格应符合表 50303 规定。

胸径 (cm)	土球直径 (cm)	土球厚度 (cm)	根盘直径 (cm)
6~8	60~70	40~45	70~75
8~10	70~80	续表 50303 45~50	75~80
10~12	80~90	50~60	80~85
12~15	90~100	60~70	85~90
>15	按胸径的 6 倍 ~ 8 倍	按土球直径 2 / 3	按胸径的 6 倍 ~ 7 倍

带宿土移植。

植。

#### 4 土球应采用质地结实

材料包扎，并确保土球紧固，不漏

土屑。

注：直根系树种，土球或根盘厚度及深度宜作适当调整。就地移植的苗木可裸根。  
50304 乔木装运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装运树木应轻抬、轻卸、轻放，土球不能松散破损，根盘无擦伤撕裂，树干、枝杆保持完好。吊运时，树干保护可采用绳绑木竹片进行护干，不得用铁钉直接钉入树干。

2 开张的树木应用绳索绑拢树冠。

3 车辆装运带土球或根盘的大树，其根部应放在车前部位，树冠倒向车尾，置放整齐，过重苗不宜层叠，树身与后车板接触应用软物衬垫并固定，运输符合交通安全要求。

4 树木运输时间宜选择在夜间或阴天，原则上保证随起、随装、随运，树木运输途中，保持树冠和根部湿润，并应做好防冻、防晒、防雨、防风等措施。

5 苗木运到现场后应及时种植，不能及时种植的苗木应按要求进行草包覆盖或假植。

50305 种植施工应符合下列规定：

1 种植穴的规格，应按苗木土球直径或根盘适当放大，根盘应充分舒展。乔木树穴规格应符合表 50305 的规定。

2 行道树种植穴长和宽不宜小于 105m，深度不宜小于 1m。

分类	规格 (cm)	种植穴直径 (cm)	种植穴深 (cm)	
乔木	胸径	3~4	50~60	40~50
		4~5	60~70	50~60
		5~6	70~80	60~70
		6~8	80~100	70~80
		8~10	100~120	80~90
		10~12	120~130	90~100
		12~15	130~150	100~120
		>15	土球直径 +40cm	土球厚度 +20cm

排水不良的种植穴宜在底部铺 10cm~15cm 砂砾并设置渗水管或盲沟，并接入市政排水系统。

### 3 种植

穴内原有夹土层、块石、建

筑垃圾等各类异物必须

清除干净，不得回填。原有表土放入种植穴底部。

4 种植时施用的基肥应以腐熟有机肥为主，也可混施适量复合肥，施后覆土不少于 10cm，不得与根系直接接触。

5 种植时应根据功能需要调整观赏面。行道树种植应在一条线上，主干直立，阴阳面科学，观赏面合理。

6 带土球树木的种植，应先定好方向，将植株放在种植穴内，调整方向和深度，根颈部应与地表等高，调整方向时宜整体移动，不得摇动树干，土球包扎物必须拆除并取出。

7 回填的种植土应分层捣实，当填土至土球深度的 2 / 时，浇足第一遍水；经渗透后继续填土至地表持平时，沿种植穴的外缘筑好 10cm~20cm 的土堰，再浇透；3d~5d 内再浇足第二遍水，若土表下沉，应补充种植土。

### 3

8 行道树空树穴应设置警戒标志或其他安全措施。

50306 卷干与支撑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树木支撑前应进行卷干包扎，位置包括主干及第一级主枝基部 30 cm，卷干应整齐密实。卷干材料宜用草绳等吸水、透气材料，不得采用塑料薄膜等不透气材料。卷干物宜保持一年，适时拆除。

2 行道树的支撑和卷干应科学选材，高度一致，牢固美观。

3 树干支撑点应在树木主干高度  $1/2 \sim 2/3$  处，树木支撑柱落点应位于土堰以外，深埋 30 cm 以上，不得打穿土球或损伤根盘。

4 树木支撑宜采用四角撑、三角撑等定杆支撑，高大树木宜结合定杆支撑和牵引固定，牵引设施应有警示标识。

5 支撑与树木扎缚处应用软质物衬垫，至少一年一松绑，不得用铁钉将支撑杆钉在树干上。

6 支撑设施应保持完好，树木高度在 3 m 以下的支撑应保持一年，适时拆除；树木高度在 3 m 以上的支撑宜在 1 年 ~ 3 年内拆除。

5.0.7 乔木修剪应符合下列规定：

1 根系应在起掘和种植前进行合理修剪，剪除劈裂根、病虫害根、过长根等，并对剪口进行杀菌消毒处理。

2 树冠应在起掘和种植时按照原有树形或树冠骨架进行修剪，应疏剪病虫害枝、枯枝、衰弱枝、过密枝、下垂枝、交叉枝和重叠枝；根据不同种植时期，可剪去枝条量的  $1/3 \sim 2/3$ ，可摘除  $1/3 \sim 2/3$  树叶。

3 对通直主干、顶端优势强的树木必须保持主梢，不应截顶修剪；对萌芽力差的树木不宜进行侧枝短截。

4 修剪处不得紧贴枝条基部，宜留 0.5 cm ~ 2 cm 斜面小木橛。剪口直径 4 cm 以上的应涂抹伤口愈合剂，珍贵树种剪口直径 3 cm 以上的应涂抹伤口愈合剂。

5.0.8 种植质保期养护应符合下列规定：

1 适时适量的浇灌，夏季以早晚为宜，冬季以中午为宜。有积水的种植地做好排水工作。对水分、温度、湿度要求较高的植物，可采取叶面喷雾等措施。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975121004341011142>